

# 抗战指挥部成为红色课堂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李蕊 裴晓霞

八月的太行山,夏日蝉鸣,烈日骄阳。

在太行山脚下,一座清代宅院静立在河南省辉县市薄壁镇平甸村,斑驳的砖墙上,“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的门匾庄严肃穆。这里曾是豫北抗日根据地的“指挥中枢”,青砖灰瓦间,历史的回声与新时代的红色传承在此交织。

“1938年8月,陈赓率领部队在太行山南部辉县一带,指挥策划了多次战斗,有力地斩断了日伪铁路运输线。大家眼前的这个院子就是当时的作战指挥部……”近日,在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辉县市“益心为公”志愿者们正在向游客讲述这片革命老区的红色故事。

该旧址的保护性修缮,得益于辉县市检察院制发的一份检察建议。2024年8月,该院公益诉讼团队在开展专项行动中发现,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由于年代久远,缺乏保护,部分砖块、瓦片脱落。

这是一栋有着300多年历史的砖木结构的老房子,1938年8月,陈赓在这里设立临时指挥部。2022年,旧址被辉县市确定为弘扬老区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示范基地。

检察官通过现场勘查、调阅历史档案,厘清了文物管理权属脉络。2024年9月30日,辉县市检察院向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文物保

护职责,及时消除文物安全隐患。

旧址的修复并非简单修旧如旧,而是对红色文化的系统保护。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迅速行动,不仅加固了砖块、瓦片,新增了指示牌,还通过设置“革命文物展”“陈赓日记”等展区,系统梳理了陈赓在辉县一带的抗战历程,重现当年波澜壮阔、可歌可泣的革命历史。今年4月,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修复工作如期完成。如今,这里已接待参观者超过5000人次,成为党员干部、青少年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课堂。

辉县市是著名的革命老区,曾是豫北抗日指挥中心,现有不可移动革命文物19处。以该案办理为契机,辉县市检察院与当地住建、文物保护等相关部门成立辉县市革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小组,围绕危害革命文物安全、妨害文物管理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活动,促成八路军后方医院旧址、陈赓抗战秘密小道等10多处革命旧址保护升级。同时,深挖革命文物的文化内涵和史料价值,将其融入辉县文旅项目中,真正实现红色基因的代代传承。

看到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风采重现,辉县市政协委员王景斌不禁感慨:“越来越多的革命文物被修缮、利用起来,这同检察机关的主动作为密不可分。如今,这些革命旧址已成为游客瞻仰先辈事迹、感悟红色历史的纪念地,在检察力量的守护下绽放着新时代的光彩。”



近日,辉县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陈赓驻平甸抗战指挥部旧址,对建筑修复情况进行回访。

## 抗战档案

### 陈赓指挥平原游击战

1938年2月,日寇的铁蹄践踏到河南辉县这片土地,战火自侯兆川一带开始往太行深山区蔓延。平甸一带由于群众基础深厚,加上交通便利,被八路军开辟为抗日根据地。1938年4月21日,毛泽东、张闻天、刘少奇联名发出关于开展平原游击战的指示。同年6月中旬,129师386旅771团和772团在陈赓率领下,挺进到平汉铁路西侧太行山南部辉县市一带。为了对道清铁路新乡至焦作间多个路段实施大破袭,陈赓率部移驻薄壁一带,在平甸村设立临时指挥部。在此期间,部队对道清铁路实施了6次大破袭,沉重打击了日军的侵略行径。

# 给法律文书做一次深度“体检”

山西阳曲:邀请外部专业力量开展法律文书质量评查

本报讯(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近日,山西省阳曲县检察院迎来一支特殊的“质检员”队伍——由太原市检察院业务专家、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和律师代表组成的“七人评查团”。他们花费三个小时对55份法律文书进行了深度“质检”,并开出专业的“诊断书”。

今年年初,阳曲县检察院党组提出以强化法律文书规范化建设为突破口,切实推动案件办理质效整体提升。5月初,该院组织力量对2024年已办结的案件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全面梳理法律文书制作中的问题。

经过一段时间的整改,文书质量是否真正达标?还有哪些改进空间?为精准检验成效,阳曲县检察院决定邀请外部专业力量开展一次全面的法律文书质量评查。为此,该院从今年上半年制作的法律文书中,精心选定了起诉书、不起诉决定书、检察建议、检察意见四类常用法律文书,在隐去承办检察官信息后,将55份待评查文书整理成册,提前送至每一位评查人手中。

在评查点评会上,有干警坦言:“尽管每份文书都经过反复推敲和精心撰写,但面对这样的‘大考’,还会像小时候等待老师检查作业一样紧张。”太原市检察院案管办副主任程欣、检务督察局副局长刘军卫率先点评,他们带来了该市检察院评查小组给出的长达13页的总结意见,涵盖30余处大大小小的问题。其他代表也以专业的视角和细致的精神,指出每份文书存在的问题,并对文书内容进行赋分量化,既评优也评劣。阳曲县人大代表李明与该县政协委员贺明明长期关注检察工作,曾作为听证员多次参与检察听证,他们对检察机关主动夯实基本功的做法表示高度肯定,期待阳曲县检察院借此契机打造出更多精品案例。原定一个半小时的点评最终延长至三个小时,结合评查团意见,最终评定出6份优秀文书和6份问题文书。

根据评查意见,阳曲县检察院着手建立四类法律文书标准化模板。下一步,该院将定期开展文书质量讲评与实务培训,落实法律文书质量评查常态化,建立案件质量评查长效机制,推动法律文书从“规范合格”向“优质精品”升级。

## 检察动态

【黑龙江省检察机关】

### 召开会议部署行政检察工作

本报讯(记者韩兵 通讯员安亮怡) 近日,黑龙江省检察机关行政检察工作会议在哈尔滨召开,会议总结了该省过去五年的行政检察工作,部署了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行政检察工作任务。会议强调,要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抓好行政诉讼监督,强化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监督,依法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及行刑反向衔接。会议要求该省检察机关要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夯实行政检察发展根基;下大力气研发行政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加大数字检察人才培养力度。

【青海省检察机关】

### 举办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办理专题培训班

本报讯(记者王丽坤) 近日,青海省检察机关在国家检察官学院青海分院开展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办理专题培训,该省三级检察院46名业务骨干参训。学员分为4个小组,围绕两性性侵害未成年人疑难案例,开展了高强度、全流程实战演练。在法律文书制作中,学员独立或合作完成审查报告、起诉书等核心文书,着重提升文书规范性与说理性;在问题研讨环节,各小组深入探讨证据疑点、法律适用难点等,交流观点、碰撞思想;现场答辩时,学员根据案例材料阐述观点、回应质疑,专家现场点评,直击要害,真正达到“以练促学、以辩明理”的效果。

【温州市检察机关】

### 新版“企检通”上线“浙里办”App

本报讯(通讯员虞婧婧) 近日,浙江省温州市检察机关创新打造的新版“企检通”在“浙里办”App正式上线运行。该平台聚焦企业法治服务需求,针对企业生产经营中的痛点难点,创新设置了企业涉案诉求反映、企业权益被侵犯情况反映、企业法治咨询、企业信用修复申请四大功能模块,推出12项线上服务,通过“一键申请、一体流转、快速响应、高效办理”的闭环处置机制,实现了涉企服务的全流程数字化办理。平台上线以来,已接收企业线上法治诉求52条,完成反馈37件。



近日,受山东省妇女联合会邀请,该省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检察官刘艳丽走进山东省广播电视台《周末说法》栏目组,围绕妇女合法权益保护主题以案说法,该节目在“学习强国”、喜马拉雅等平台同步直播,吸引了16万名听众关注。

本报记者张鹏摄

## 猕猴桃里品出乡村振兴甜滋味

陕西武功:检察履职服务乡村特色产业发展

本报讯(记者郝雪 通讯员段雨晨 王富丽) 盛夏时节,陕西省武功县的千亩果园绿意葱茏,饱满的猕猴桃缀满枝头,绒毛上还挂着未干的露珠。果农们穿梭其间,动作娴熟地采摘着今年的丰收果实。“今年行情特别好!多亏检察官帮我们守住了‘武功猕猴桃’这个金字招牌!”近日,见到前来回访的检察干警,种植大户擦着汗,脸上笑开了花。

这一派丰收景象,正是武功县检察院深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乡村振兴的生动写照。

2024年7月,该院检察官在走访中发现,“武功猕猴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尽管早在2017年就已注册,但整体知晓度不高,相关企业及种植户法律保护意识不强,存在未经申请便擅自使用该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情况,制约了品牌价值提升。

“地理标志是特色农产品的‘身份证’,更是乡村振兴的‘金钥匙’。”同年8月,武功县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县农业农村局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确保“武功猕猴桃”农产品地理标志规范使用,定期对登记的地理标志农产品地域范围、标志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此外,该院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共同开展普法宣传,为农户现场解答“自家果园能否贴地理标志”“收购商要求用标识需提供哪些证明”等实操问题。

同年9月,武功县农业农村局书面回复,已督促武功县果业服务中心制定《“武功猕猴桃”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范统一了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申请条件和申请程序,并向该县猕猴桃种植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销售猕猴桃的电商企业宣传推介“武功猕猴桃”区域公用品牌,鼓励种植单位积极参加博览会提升品牌知名度。针对违规使用地理标志商标的农户,该局深入开展普法教育,责令其限期整改到位。该局还主动为相关农户提供指导与帮扶,协助农户正确完成地理标志商标的申请流程,确保后续规范合法使用。

如今,武功全县猕猴桃种植面积已突破12万亩,走进工业园区,深加工车间里果香四溢,产业链条不断延伸;登录电商平台,“武功猕猴桃”成为热销爆款。这颗带着法治温度的“致富果”,正沉甸甸地挂满枝头,酿出乡村振兴的甜蜜滋味。

# 听完法治宣讲后,企业负责人当晚报案

苏州吴江:依法履职帮企业堵住漏洞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赵丹

一场聚焦纺织行业法律风险防控的法治宣讲刚结束,某企业负责人就前往公安机关报案。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检察院与公安机关联手,成功挖出了一条深藏十年、侵害民营企业资产的受贿链条。6月13日,某纺织企业高管李某因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被吴江区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截至8月7日,公安机关已冻结该家赃款62万余元,收集关联案件线索2条,并对其其中1条线索立案侦查。

吴江区盛泽镇是闻名的丝绸纺织重镇。为精准护航民营经济发展,今年4月28日,吴江区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当地商会等,在盛泽镇举办纺织行业法律风险防控专题宣讲,70余名企业管理人员参加。检察官结合司法办案实践,紧扣企业经营中的“常见病”“多发病”,选取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挪用资金等真实案例,深入剖析商业贿赂、职务侵占等“潜规则”的特点、实质、危害等。

当晚,一家参会纺织企业负责人向公安机关举报,反映其原材料供应商的报价长期高于市场价10%至20%,

可能存在受贿问题。公安机关迅速行动,经调查,锁定该企业高管李某有犯罪嫌疑,一条隐蔽的利益输送链浮出水面:李某利用采购建议权,让供应商每年“返点”,十年累计受贿70余万元。5月8日,公安机关对李某立案侦查。

吴江区检察院依法介入,引导侦查人员固定供应商证言、银行流水、权威价格比对报告、相关财务凭证及后续供述等核心证据,仅用28天就完成了证据链闭合。6月13日,该院依法批准逮捕李某。

不仅要为企业挖出“蛀虫”,更要帮企业堵住管理漏洞。在批准逮捕李

某的同时,吴江区检察院启动涉企案件快速响应机制,深入剖析案件暴露的企业管理漏洞,向涉案企业制发风险提示函,推动企业建立“采购比价系统”和“供应商黑名单”,完善企业关键岗位管理和核心业务流程监控。

据了解,今年以来,吴江区检察院已办理涉企职务侵占、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案件33件,累计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540余万元。在打击犯罪的同时,该院根据企业法治需求,持续深化服务保障举措,开展法治培训、法治“体检”等活动9次,走访行业协会16家,发出检察建议、风险提示30余条。

# 海拔4000米,镌刻检察守护新坐标

(上接第一版)

随着南北山工程向拉萨市达孜区推进,达孜区检察院积极发挥“四大检察”职能,主动寻找服务保障南北山工程的切入点和着力点。

达孜区检察院常务副检察长茹格叶介绍说,2024年,该院干警在走访调研中发现,种植区域内存在随意倾倒垃圾等现象。南北山工程项目部负责人反映,有群众在禁牧区放牧。

随后,达孜区检察院统筹发力,设立了检察保护牌。“我们通过双语形式告知群众,任何破坏南北山绿化的行为都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须承担法律责任。”茹格叶说,检察保护牌还公布了在禁牧区内放牧、倾倒垃圾、放火、砍伐树木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举报方式,引导群众共同参与南北山绿化保护,呵护生态环境。

为确保相关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达孜区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乡村社区、甜茶馆等地,向群众讲解保护南北山工程的重大意义,以及破坏行为应负的法律責任。目前,“设立检察保护牌+入户普法”的履职模式,已在拉萨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

## 擦亮“桃花村”品牌

从林芝市区出发,沿318国道一路南行十余公里后,便来到巴宜区林芝镇嘎拉村。这里就是2021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曾经到访过的“桃花村”。

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给嘎拉村全体村民回信,勉励大家把雪域高原的自然美景保护好,把“桃花村”品牌擦得更亮。

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不仅让嘎拉村群众倍感温暖,也让刚结束驻村工作的巴宜区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部主任且增坚备受鼓舞。今年的嘎拉村桃花源景区实现零举报,他功不可没。

“嘎拉村桃花源景区3月8日开启,村里2月开始招商,40多个摊位,合同出自我手。”曾担任真巴行政村(包含真巴村和嘎拉村)驻村第一书记兼驻村工作队队长的且增坚才说,推

位不同,合同不同——拍摄类摊位,既要维护拍摄者的肖像权,也要考虑进场牦牛等动物是否接种疫苗等安全问题,需要把摊位责任写清楚;播放音乐的摊位,除了要考虑音乐著作权,还要明确禁止播放的音乐……

“今年是嘎拉村桃花源景区开放第22年,游客从第一年的万余人,已经增加到现在的十余万人。往年多少都会有游客举报的情况,随着桃花源景区知名度的不断提升,每增加一个举报,都对‘桃花村’品牌有影响。”且增坚才认为,把合同尽量写详细、列规范,再通过合同强化管理,能够更好地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避免纠纷。

今年嘎拉村桃花源景区开放时间持续到4月,以往年时间要长一些,零举报的结果让且增坚很欣慰,村民们更是尝到了规范签订合同的甜头。

真巴村和嘎拉村通过畜牧、机械出租等集体经济,延伸旅游产业链。但是,村民不懂该如何规范地签订合同,引出了大量经济纠纷。2024年6月,且增坚才刚驻村时,接到的第一项任务就是解决真巴行政村2023年的机械租赁合同纠纷,追回429万元未结的租赁及劳务费用。

“这些投工投产合同表述笼统,极不规范。”且增坚才挨家挨户走访了全村80户村民,了解到很多车、机械都是村民贷款买的,辛苦劳动一年,钱没拿到,还要用辛苦偿还银行贷款,有些村民已经面临返贫风险。他及时向巴宜区检察院反映情况,并与林芝镇政府积极沟通,同时协助村委会向法院申请速裁程序。

巴宜区检察院副检察长边党社介绍说:“我们非常重视此事,由民事检察部门派专人对驻村工作队证据收集、完善证据链条等工作同步进行指导、审核。在多方共同努力下,最终法院确认该案债务法律关系。今年2月,首批200余万元执行款已发放到村民手中。”

为强化村民的法律意识,巴宜区检察院协助且增坚才开展了十余次法治宣讲,很多村民拿出已经签订的合同向检察官咨询,对存在瑕疵的合同依法妥善处理。还有30多户嘎拉村村

民,在检察官的帮助下,追回了50余万元土地流转金。

“检察院派来的驻村书记帮我家要回了钱,还教我们怎样签合同,是我们贴心的好书记。”嘎拉村村民达瓦次旦感激地说。

## “有事就找检察院”

“检察官一户一户核对工期,笔记本上密密麻麻记满数据,凌晨两点还在帮我们算账,那样的公道我们信!”提起2024年的那场“讨薪战”,宗吉夫妇仍难掩激动。

2024年3月,日喀则市亚东县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检察官米玛和同事下沉边境村,在常态化排查矛盾纠纷过程中,宗吉等几十名村民向他们反映了打工后被拖欠劳动报酬的情况,而且都指向了同一个工程项目。“有些村民象征性地签了合同,有些只是简单记了自己的工期,但都没有用工程方签字确认。”米玛介绍说,工期层层分包,关系复杂,调查起来难度很大。经过近40天摸排,最终确有60人被拖欠劳动报酬。

亚东县检察院检察长加参对记者说:“边境村村民大多是搬迁群众,享受政府扶持政策,实现了在家门口就业。这原本是件好事,但由于法律意识相对薄弱,经常出现劳动纠纷。毕竟出来打工的都是家里的主要劳动力,付出劳动却拿不到工资,他们很恼火。从维护稳定的角度,能立即解决的问题,我们绝不多等一天。”

为尽快妥善解决欠薪问题,亚东县检察院集合了民事检察部门与控告申诉检察部门的办案力量。

“我们不厌其烦地多次向项目总承包公司和具体劳务班组长摆出问题、摊开面子,讲明不支付劳动报酬所带来的不利后果、工资对村民的重要性紧迫性。”米玛说,在第5次协商和释法说理后,对方承诺分批支付全部打工者劳动报酬。

为了核准每位村民应得的劳动报酬,同时秉持能在家门口解决问题绝不让村民“舍近求远”的办案理念,亚东县检察院检察干警同该县人社局